

加强《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 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 问题工作组

12 December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届会议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8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6

在工作组任务范围内确定、审查和制定具体有效的措施，
包括可能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措施，并提出建议，
以便在各个方面加强《公约》并使其制度化

加强《公约》工作组第三届会议程序性报告¹

一. 工作组第三届会议开幕

1. 根据第九次审查会议的决定，工作组第三届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8 日在日内瓦万国宫召开。工作组在此期间举行了 10 次会议，巴西驻裁军谈判会议特别代表弗拉维奥·苏亚雷斯·达米科大使担任主席。法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卡米耶·珀蒂大使和格鲁吉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副代表伊拉克利·季根季先生担任副主席。

2. 日内瓦裁军事务厅执行支助股股长丹尼尔·费克斯先生担任会议秘书。执行支助股政治事务干事赫尔曼·兰帕尔泽先生担任副秘书长。政治事务干事克拉丽莎·里奥斯·罗雅斯女士和政治事务干事奥斯卡·默莱斯先生担任秘书处人员。

二. 工作组第三届会议与会情况

3. 下列 117 个代表团参加了工作组第三届会议：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教廷、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亚、立陶宛、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

¹ 本文件所列任何词条都不意味着对任何国家或领土或其主管当局的法律地位表示任何意见，也不影响任何国家或领土或其主管当局的法律地位。



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荷兰王国、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巴勒斯坦国、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比亚、津巴布韦。

4. 此外，两个已经签署但尚未批准《公约》的国家按照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1 款的规定参加了工作组第三届会议，但不参与作出决定，这两个国家是：阿拉伯埃及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5. 一个既非《公约》缔约国也非签署国的国家，以色列，按照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2 款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工作组第三届会议。

6. 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按照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3 款出席了工作组第三届会议。

7.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欧洲联盟、国际原子能机构、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美洲国家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按照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4 款，获批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工作组第三届会议。

8. 此外，应主席邀请，考虑到本届会议审议问题的特殊性且在不开创先例的情况下，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专家作为嘉宾参加了由主席组织的小组会议，与会情况载于第 13 和第 14 段。

9. 28 个非政府组织和研究机构根据议事规则第 44 条第 5 款出席了工作组第三届会议。

10. 工作组第三届会议所有与会者的名单载于 BWC/WG/3/INF.1 号文件。

三. 在工作组任务范围内确定、审查和制定具体有效的措施，包括可能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措施，并提出建议，以便在各个方面加强《公约》并使其制度化

11. 按照第一届会议通过的指示性活动时间表(见 BWC/WG/1/2 号文件附件二)，工作组继续审议议程项目 6，即“在工作组任务范围内确定、审查和制定具体有效的措施，包括可能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措施，并提出建议，以便在各个方面加强《公约》并使其制度化”。

12. 在工作组第三届会议上，下述主席之友就工作组第一届会议所安排的具体问题为主席开展的磋商和谈判提供了支持：

- 建立信任与透明度——安赫尔·霍纳先生(秘鲁)、洛朗·马斯默让先生(瑞士)；
- 遵守与核查——罗伯特·因登博斯先生阁下(荷兰王国)、阿隆索·弗朗西斯科·马丁内斯·鲁伊斯先生(墨西哥)；以及

- 组织、机构和财务安排——希沙姆·艾哈迈德先生(巴基斯坦)、小笠原一郎先生阁下/梅津茂先生(日本)和阿尔森·奥马罗夫先生(哈萨克斯坦)。

13. 工作组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举行了两次会议，专题为“建立信任与透明度方面的措施”。就这一问题提交了工作文件的缔约国如下：俄罗斯联邦(BWC/WG/3/WP.4)和乌干达(BWC/WG/3/WP.7)。主席组织了关于这一问题的小组会议，会上作技术简报的发言人如下：代表《生物武器公约》执行支助股的丹尼尔·费克斯先生和代表联合国裁军研究所的詹姆斯·雷维尔博士。随后进行了互动式讨论，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博茨瓦纳、巴西、柬埔寨、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古巴、厄瓜多尔、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马里、墨西哥、尼日利亚(代表《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的非洲国家组)、巴基斯坦、巴拿马、俄罗斯联邦、新加坡、南非、苏丹、瑞士、泰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14. 工作组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至 7 日举行了六次会议，专题为“遵守与核查方面的措施”。就这一问题提交了工作文件的缔约国如下：中国(BWC/WG/3/WP.10)、丹麦和巴拿马(代表丹麦、肯尼亚、马拉维、黑山、挪威、巴拿马、新加坡、泰国和乌拉圭)(BWC/WG/3/WP.8 和 Rev.1)、伊朗伊斯兰共和国(BWC/WG/3/WP.11)、巴拿马(BWC/WG/3/WP.14)、俄罗斯联邦(BWC/WG/3/WP.3、BWC/WG/3/WP.5 和 BWC/WG/3/WP.13)、乌克兰(BWC/WG/3/WP.15)、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BWC/WG/3/WP.6)、美利坚合众国(BWC/WG/3/WP.9 和 BWC/WG/3/WP.12)。主席组织了关于这一问题的小组会议，会上作技术简报的发言人如下：代表联合国裁军研究所的詹姆斯·雷维尔博士、代表《生物武器公约》执行支助股的丹尼尔·费克斯先生、代表圣彼得堡国立大学的 Anastasia Malygina 博士、代表“全球卫生与安全顾问”的 Ali Mohammadi 博士、Jeremy Littlewood 博士(独立研究员)、代表国际原子能机构的 Ionut Suseanu 先生、代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 Carolyn Browne 女士、代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的 Joseph Ballard 先生、代表联合国裁军事务厅的 Christine Uhlenhaut 女士、代表中国国防部的 Li Lijuan 女士、代表伯明翰大学的 Ryan Teo 先生和代表世界卫生组织的 Esther Hamblion 博士。随后进行了互动式讨论，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中国、古巴、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冈比亚、德国、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马拉维、马来西亚、尼日利亚(代表《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的非洲国家组)、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俄罗斯联邦、新加坡、南非、瑞典、瑞士、泰国、多哥、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15. 工作组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举行了两次会议，专题为“组织、机构和财务安排方面的措施”。就这一问题提交了工作文件的缔约国如下：哈萨克斯坦(BWC/WG/3/WP.1 和 BWC/WG/3/WP.2)。执行支助股作了技术专题介绍。随后进行了互动式讨论，参加讨论的缔约国有：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加拿大、中国、古巴、捷克、多米尼加共和国、法国、德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意大利、哈萨克斯坦、利比亚、巴拿马、秘鲁、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塞

拉利昂、南非、西班牙、瑞士、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四. 文件

16. 工作组第三届会议的正式文件清单载于本报告附件一。清单上的所有文件均可在《生物武器公约》网站上查阅：<https://meetings.unoda.org/bwc-/biological-weapons-convention-working-group-on-the-strengthening-of-the-convention-third-session-2023>, 也可通过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查阅：<http://documents.un.org>。

五. 会议结束

17. 在 2023 年 12 月 8 日的闭幕会议上, 工作组第三届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程序性报告, 载于 BWC/WG/3/CRP.1 和 Rev.1 号文件, 经口头修正, 之后将作为 BWC/WG/3/1 号文件印发。

附件一

加强《公约》工作组第三届会议文件清单

文号	标题
BWC/WG/3/1	加强《公约》工作组第三届会议程序性报告
BWC/WG/3/CRP.1 仅英文本	加强《公约》工作组第三届会议程序性报告草案
BWC/WG/3/CRP.1/Rev.1 仅英文本	加强《公约》工作组第三届会议程序性报告订正草案
BWC/WG/3/Misc.1 仅英文/法文/西班牙文本	加强《公约》工作组第三届会议暂定与会者名单
BWC/WG/3/INF.1 仅英文/法文/西班牙文本	加强《公约》工作组第三届会议与会者名单
BWC/WG/3/WP.1 仅英文本	关于国际生物安全机构的最新概念说明—哈萨克斯坦提交
BWC/WG/3/WP.2 仅英文本	国际生物安全机构章程草案的可能要素—哈萨克斯坦提交
BWC/WG/3/WP.3 仅英文和俄文本	美国和乌克兰违反《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在乌克兰领土上开展的军事生物活动—俄罗斯联邦提交
BWC/WG/3/WP.4 仅英文和俄文本	加强《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的建立信任措施方式的提案—俄罗斯联邦提交
BWC/WG/3/WP.5 仅英文和俄文本	《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的可能的核查机制的概念和方法方面—俄罗斯联邦提交
BWC/WG/3/WP.6 仅英文本	通过对遵守《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信任建立全球生物安保—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BWC/WG/3/WP.7 仅英文本	通过采用全球卫生安全衡量标准加强建立信任措施机制—乌干达提交
BWC/WG/3/WP.8 仅英文本	重启《生物武器公约》的核查和遵守相关讨论时的关键考虑因素—丹麦、马拉维、黑山、挪威、巴拿马、新加坡和乌拉圭提交

文号	标题
BWC/WG/3/WP.8/Rev.1 仅英文本	重启《生物武器公约》的核查和遵守相关讨论时的关键考虑因素—丹麦、肯尼亚、马拉维、黑山、挪威、巴拿马、新加坡、泰国和乌拉圭提交
BWC/WG/3/WP.9 仅英文本	美国对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工作组的方针—美利坚合众国提交
BWC/WG/3/WP.10 仅中文和英文本	新形势下的《生物武器公约》核查机制问题—中国提交
BWC/WG/3/WP.11 仅英文本	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加强《生物武器公约》的遵守—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交
BWC/WG/3/WP.12 仅英文本	美国对俄罗斯联邦的答辩权—美利坚合众国提交
BWC/WG/3/WP.13 仅英文本	《生物武器公约》核查的当前问题。《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的科技审查组和特设小组的以往工作经验—俄罗斯联邦提交
BWC/WG/3/WP.14 仅英文本	加强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是在体制上加强《生物及毒素武器公约》的组成部分—巴拿马提交
BWC/WG/3/WP.15 仅英文本	乌克兰方面对俄罗斯联邦提交的 BWC/WG/3/WP.3 号工作文件的意见—乌克兰提交
BWC/WG/3/WP.16 仅英文本	欧洲联盟关于《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透明度与建立信任问题的立场—欧洲联盟提交
BWC/WG/3/WP.17 仅英文本	欧洲联盟关于《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遵守和核查问题的立场—欧洲联盟提交
BWC/WG/3/WP.18 仅英文本	欧洲联盟关于《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组织、机构和财务安排的立场—欧洲联盟提交